

共青团浙江工商大学杭州商学院委员会文件

浙商大杭商院团〔2018〕38号

关于给予吴双双等40名同学通报表扬的决定

各分院、各级团组织：

在我校杭州校友会成立工作中，以下同学工作认真、负责，积极参与，表现突出。为表彰先进，经学院团委研究，决定给予吴双双等40名同学通报表扬。希望受到表扬的同学再接再厉，不断进取，在今后的工作中再创佳绩。名单如下：

1	吴双双	会计 17 乙	2	杨克武	行政 1801
3	彭海芝	英语 17 乙	4	谢宇航	计科 1801
5	陈 凡	工商 17 乙	6	张 辉	法学 1802
7	戴恩丽	商英 1802	8	金小羽	金融 CFA1801
9	王欣泽	国会 1801	10	胡家彬	人力 1802
11	郭航菲	财务 1803	12	马 越	工商 1801
13	杨可馨	电商 1801	14	程文美	法学 16 乙
15	蒋 薇	国贸 1801	16	王朝旭	会计 17 己
17	陈雨嫣	国贸 1802	18	周文静	广告 1801
19	毛菁菁	工商 17 丙	20	陈思维	新闻 17 甲
21	叶家男	工商 17 乙	22	陈宜萱	电商 1801

23	陈 婧	会计 17 丙	24	王佳贝	广告 1801
25	蒋欣雨	金融 1802	26	张峻源	会计 17 乙
27	张周怡	国贸 1802	28	方怡静	环设 17 乙
29	范子杰	国贸 17 丙	30	陈徐磊	公管 1801
31	叶婉乔	国贸 1803	32	郑海波	会计 1801
33	叶海玲	工商 17 甲	34	陈 静	工商 1803
35	尹河欢	新闻 1801	36	沈晓园	人力 17 甲
37	金亦昕	金融 17 乙	38	蔡 焯	营销 17 甲
39	潘香来	行政 16 甲	40	罗小娟	人力 16 乙

共青团浙江工商大学杭州商学院委员会

二〇一八年十一月三日



主题词： 通报表扬 决定

浙江工商大学杭州商学院团委

2018 年 12 月 3 日印发